環境及衞生委員會 環境保護工作小組 第十四次會議紀要

日期:二零一四年九月十日(星期三)

時間:上午十時三十分

地點:深水埗區議會會議室

#### 出席者:

主席

吳 美女士

#### 委員

陳偉明先生, MH

李詠民先生

秦寶山先生

趙子傑先生

蔡永慧女士

鄭佩珊女士

## 列席者:

康自強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深水埗助理康樂事務經理(分區支援)

李天倫先生 香港基督教服務處深中樂 TEEN 會服務主任

#### 秘書

麥美琳女士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(區議會)1

## 因事未能出席者:

## 委員

鄺芯妍女士

伍偉基先生

# <u>缺席者</u>:

# <u>委員</u>

陳鏡秋先生,MH,JP

鄭泳舜先生

劉佩玉女士

梁有方先生

李祺逢先生

吳貴雄先生,MH

沈少雄先生

衞煥南先生

黄達東先生,MH

#### 開會詞

主席歡迎各委員及康樂及文化事務署(康文署)代表出席會議。

議程第 I 項:通過上次會議紀要

2. 工作小組通過第十三次會議紀要。

<u>議程第 II(1)項:進一步提升維港沿岸水質擬議顧問研究的進</u>展

- 3. <u>主席</u>表示,秘書處於會前曾邀請環境保護署(環保署)出席會議,但署方未能派員出席。請委員參閱環保署回應文件 11/14。
- 4. <u>主席</u>總結表示,委員知悉上述文件。她建議工作小組繼續跟進上述事項,並請秘書處會議繼續邀請環保署代表出席下次會議,報告上述顧問研究的進展。

議程第 III(1)項:工作小組 2014年活動計劃的進展

- 5. <u>蔡永慧女士</u>報告「拾指保育」活動的進展,表示在九月初已向區內長者宣傳於九月二十六日舉行的「免費天光墟舊物迎新計劃」,活動當日會邀請長者捐出操作良好但不合用的物品,並於十月舉行「天光墟」,為這些物品物色「新主人」,至於其他活動將於年底陸續舉行。
- 6. <u>趙子傑先生</u>報告「好書不孤獨,惜書也環保《好書交換計劃 2014-2015》」活動的進展。他表示已於八月開始招募 義工協助推行活動,現正物色場地及採購宣傳品,預計十月 會舉行環保工作坊。
- 7. <u>鄭佩珊女士</u>報告「減少廚餘多面『體』」活動的進展。 她表示整項活動會在本年十月至明年一月份進行,內容包括

- (i)招募綠色大使,名額 25 名,並為他們提供培訓,讓他們認識區內的環保行業;(ii)到區內街市,包括保安道街市及麗閣邨街市推廣剩食回收計劃;(iii)舉辦工作坊,教育市民如何將廢油及果皮等不可食用的廚餘,製成肥皂及清潔酵素;(iv)在保安道街市推廣廢膠回收活動。
- 8. <u>李天倫先生</u>介紹「樂用環布袋」活動的詳情,該項活動會在本年九月底至明年一月份舉行。活動分為三部分,包括中小學生圖畫創作比賽、啟動儀式及街站,藉此教育市民減少使用膠袋。啟動儀式當日會頒發圖畫創作比賽獎項、設立攤位遊戲及展板,以及向市民派發印有得獎作品的環保袋。另外,該項活動會設立八至十個街站,向市民派發環保袋。
- 9. <u>主席</u>補充表示,工作小組於本年九月四日以傳閱文件方式通過舉辦該項活動,現有待環境及衞生委員會以傳閱文件方式通過。
- 10. <u>趙子傑先生</u>報告「廚餘回收大行動」活動的進展。他表示:(i)活動預計於十月份展開;(ii)現正向收集廚餘公司及宣傳品公司索取報價資料;(iii)現正與地區團體商談活動安排。
- 11. <u>主席</u>補充表示:(i)「廚餘回收大行動」會在石硤尾街市及北河街街市舉行廚餘回收推廣活動;(ii)申請環保署撥款的團體,應在宣傳品上印上環保署的活動標誌或標語「社區滅廢行動 不浪費、多再用、精明回收」,而秘書處將於會後向各團體發放有關資料;(iii)今年環保署向計劃撥款300,000元,現批出229,664.50元,尚餘4,063元。

## 議程第 III(2)項:深水埗區社區植樹日 2014

12. 康自強先生報告表示: (i)「深水埗區社區植樹日 2014」將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一日(星期六)上午九時至中午十二時於石硤尾公園(第三期)舉行; (ii)主席、康文署及秘書處已於本年九月五日舉行籌備會議,討論初步活 動細節和分工安排,並進行了實地視察;(iii)預計開幕典禮將於上午十時正開始,主禮嘉賓可於上午九時四十五分或之前到達會場;(iv)當日活動包括植樹、園藝講座、植物導賞及綠色攤位遊戲,以及展板問答遊戲等;(v)參加者可獲贈小盆栽留念。

[會後補註:秘書處已邀請了主禮嘉賓,初步包括區議會主席、環境及衞生委員會主席、本工作小組主席,以及深水埗 民政事務助理專員(2)。]

13. <u>主席</u>表示,石硤尾公園交通方便,鄰近學校區。秘書處稍後會邀請區內學校及團體參加。若參加者反應踴躍,秘書處會以抽簽方式決定參加的學校及團體。她呼籲委員出席當日活動。

議程第 IV 項:其他事項

14. 委員並無提出其他事項。

議程第 V 項:下次會議日期

- 15. 下次會議定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九日(星期三)上午十時三十分舉行。
- 16. 餘無別事,會議於上午十一時結束。

深水埗民政事務處 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四年十月